

项目验收报告

项目名称：洛阳文化旅游职业学院特色专业实训室（管弦乐团组建）项目			
合同期限：2026 年 2 月 12 日——2026 年 3 月 13 日			
验收时间	2026 年 5 月 7 日	项目地点	老城校区特色专业实训室
<p>甲方意见（对质量、安全、人员配备等乙方履约情况的逐项评价，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要求等）：</p> <p>1. 质量评价：乙方所供管弦乐器及配套设备质量合格、型号规格与合同一致，音色、工艺、材质均符合专业教学使用标准，无假冒伪劣、以次充好情况。</p> <p>2. 安全评价：所有设备无安全隐患，安装摆放规范，符合实训室安全使用要求。</p> <p>3. 人员配备：乙方按合同要求完成人员配置与技术交底，服务响应及时。</p> <p>4. 履约情况：乙方已按合同约定完成全部供货、安装、调试工作，整体履约到位。</p> <p>5. 存在问题：无明显质量与安全问题。</p> <p>6. 解决要求：后续需做好质保期内维修、保养、技术支持服务。</p>			
<p>乙方针对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采取措施的承诺：</p> <p>我方承诺严格履行合同约定，对本次验收合格的管弦乐团实训室设备提供完整质保服务，定期巡检维护；接到故障报修后 24 小时内响应，及时解决使用问题，确保学院教学正常开展。</p>			
<p>甲方对乙方实际落实情况的意见：</p> <p>同意乙方上述承诺，乙方已按要求完成项目全部内容，设备运行正常、满足教学使用需求，验收合格。</p>			
<p>甲方名称（盖章）：</p> <p>甲方代表签字：</p> <p>2026 年 5 月 7 日</p>		<p>乙方名称（盖章）：</p> <p>乙方代表签字：</p> <p>2026 年 5 月 7 日</p>	

说明：1、验收小组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本项目落标人、第三方机构或其他专业人员参与验收，其意见作为验收报告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。

2、本报告一式 4 份，甲方 3 份、乙方 1 份，内容较多的可另附详细验收报告。

3、本报告最终作为甲方向乙方结算的主要依据。